

# 2021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 专项说明

---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1]230Z2041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关于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Tel: +86 010-66001391  
Email: international@rsmchina.com.cn

## 2021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

容诚专字[2021]230Z2041 号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峰电子公司）2021 年度变更主要产品聚丙烯薄膜、聚丙烯再生树脂及其边角料的生产成本核算方法出具专项说明。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确认、计量和相关信息的披露是铜峰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九十三号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的要求，我们出具了本专项说明。除了对铜峰电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合理性执行了解及分析性程序外，我们未对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铜峰电子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说明如下：

###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为更加准确、合理反映主要产品聚丙烯薄膜、聚丙烯再生树脂和边角料的生产成本及产品毛利情况，铜峰电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变更对聚丙烯薄膜、聚丙烯再生树脂和边角料的生产成本核算方法。

###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及会计处理

#### （一）具体内容

铜峰电子公司主要产品聚丙烯薄膜的附属产品边角料，可用于直接出售或再加工为聚丙烯再生树脂。

## 1、变更前的成本核算方法

边角料不归集生产成本，边角料再加工为聚丙烯再生树脂的直接材料成本按定额成本计量，其余全部成本由聚丙烯薄膜承担。因而，聚丙烯薄膜归集的生产成本较高、聚丙烯再生树脂归集的生产成本较低、直接出售的边角料无成本。

## 2、变更后的成本核算方法

边角料成本以市场销售价格扣除合理的毛利核算，聚丙烯再生树脂的直接材料成本是以聚丙烯再生树脂生产耗用边角料比例计算耗用的边角料重量与边角料单位成本的乘积核算。

### （二）会计处理

铜峰电子公司主要产品生产系从聚丙烯薄膜到镀膜、再到电容器的产业链形式，无法追溯到期初聚丙烯薄膜产品因本次生产成本核算方法变更对下游产品成本的影响，确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以前各期累计影响数不切实可行，因此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我们认为，铜峰电子公司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能更加合理反映各产品的生产成本及毛利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1]230Z2041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6月29日